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实用手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实用手册>>

13位ISBN编号：9787506669009

10位ISBN编号：7506669005

出版时间：2013-1

出版时间：邱恒俊 中国标准出版社 (2013-01出版)

作者：邱恒俊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实用手册>>

内容概要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实用手册(第2版)》依据为国家现有的与特种设备安全生产有关的法律、法规、规定、技术标准和规程。

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以及人们认识水平的不断提高,国家的法律、法规、标准也会不断的更新与变化,向着更人性化、更科学、更本质安全的方向发展。

在使用过程中本手册,其内容若出现与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相抵触时,应按现有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执行。

同时,在编辑过程中极个别地方引用或摘录了一些发布在网页的文章的极小部分内容,由于不知原作者的联系方式而无法先征得其同意,若认为有冒犯其权益,可以与编者联系。

作者简介

邱恒俊，1963年生，福建省宁化县人、本科、劳动经济师。

1990年从事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至今，一直致力于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监察方法有效性的探索与研究。

担任过福建省劳动保护科学技术学会会员、中国管理科学研究学术委员会特约研究员、《中国锅炉压力容器安全》特邀作者等，在《安全》《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中国质量技术监督》《劳动保护文摘》《安全与健康》《上海劳动保护技术》《湖南安全与防灾》等国家和省级报刊杂志上发表过专业论文37篇，其中7篇论文获奖。

2011年被评为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工作先进个人。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实用手册>>

书籍目录

第一章基本要求 一、特种设备现场安全监督检查的基本要求 二、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现场安全监督检查大纲 三、特种设备生产（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单位监督检查大纲 第二章综合管理 一、特种设备生产单位现场安全监督全面检查项目表 二、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管理检查表 三、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现场监督检查项目表 四、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常用现场作业与环境安全检查表 第三章锅炉类 一、特种设备使用单位锅炉使用情况现场安全监督全面检查项目表 二、锅炉技术档案管理检查表 三、蒸汽锅炉现场安全检查表 四、热水锅炉现场安全检查表 五、小型蒸汽锅炉现场安全检查表 六、有机热载体炉现场安全检查表 七、小型汽水两用锅炉、小型铝制承压锅炉现场安全检查表 八、燃气、燃油锅炉现场安全检查表 九、电站锅炉系统安全检查表 十、锅炉省煤器现场安全检查表 十一、锅炉过热器和再热器集箱现场安全检查表 十二、锅炉空气预热器现场安全检查表 十三、锅炉减温器、汽-汽热交换器、外置式分离器现场安全检查表 十四、燃油（气）燃烧器安全检查表 十五、锅炉水（介）质处理监督管理检查表 十六、锅炉水（介）质处理检验检查表 十七、锅炉化学清洗现场检查表 十八、锅炉房安全检查表 十九、锅炉安装改造单位监督管理检查表 二十、锅炉安装监检工作（监检机构）检查表 二十一、锅炉产品安全质量监督检验（监检单位）检查表 二十二、锅炉产品安全质量监督检验（受检单位）检查表 二十三、锅炉压力容器制造监督管理检查表 二十四、高低水位报警装置安全检查表 二十五、水位表冲洗程序检查表 二十六、工业锅炉节能绩效检查表 二十七、锅炉系统节能管理检查表 二十八、锅炉改造、重大修理现场检查表 二十九、电热蒸汽发生器现场安全检查表 第四章压力容器类 一、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压力容器使用情况现场安全监督检查项目表 二、固定式压力容器现场安全检查表 三、超高压容器现场安全检查表 四、简单压力容器安全检查表 五、非金属压力容器现场安全检查表 六、医用氧舱现场安全检查表 七、制氧站现场安全检查表 八、进入可能造成氧气泄漏的容器内检修安全检查表 九、设备内作业现场安全检查表 十、空压站现场安全检查表 十一、发生炉煤气站安全检查表 十二、小型制冷装置中压力容器现场安全检查表 十三、移动式压力容器安全检查表 十四、临时进口移动式压力容器安全检查表 十五、液化气体铁路罐车安全检查表 十六、汽车罐车专项安全检查表 十七、罐式集装箱专项安全检查表 十八、真空绝热罐体专项安全检查表 十九、长管拖车、管束式集装箱专项安全检查表 二十、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站现场安全检查表 二十一、液化气体汽车罐车使用单位安全检查表 二十二、液化气体汽车罐车运输安全检查表 二十三、液化气体汽车罐车装卸单位安全检查表 二十四、液化石油气汽车槽车安全检查表 二十五、压缩天然气加气站安全检查表 二十六、安全阀校验现场检查表 二十七、安全阀使用单位现场检查表 二十八、压力容器安装、改造、维修单位检查表 二十九、压力容器安装、改造、维修现场检查表 第五章气瓶类 一、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气瓶充装情况现场安全监督检查项目表 二、气瓶安全通用检查表 三、氧气瓶安全检查表 四、钢质焊接气瓶安全专项检查表 五、钢质无缝气瓶安全专项检查表 六、机动车用液化石油气钢瓶检查表 七、车用气瓶使用安全检查表 八、压缩天然气汽车专用装置安全检查表 九、气瓶充装站通用安全检查表 十、溶解乙炔充装安全附加检查表 十一、溶解乙炔瓶运输、储存和使用安全检查表 十二、液化气体和溶解乙炔气体充装场地、装备及安全设施条件专项检查表 十三、液化石油气充装场地、装备及安全设施条件专项检查表 十四、永久气体充装场地、装备及安全设施条件专项检查表 十五、制氢站、氢气管道和氢气瓶安全检查表 十六、气瓶检验站安全检查表 十七、气瓶制造单位现场检查表 十八、气瓶附件制造使用安全检查表 第六章压力管道类 一、压力管道使用单位现场检查表 二、工业（压力）管道专用现场检查表 三、公用（压力）管道专用现场检查表 四、长输（油气）管道专用现场检查表 五、压力管道安装现场检查表 六、压力管道安装安全质量监督检验检查表 七、压力管道安装单位检查表 八、管道燃气经营企业现场检查表 第七章电梯类 一、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电梯使用情况现场安全监督检查项目表 二、乘客电梯现场检查表 三、曳引和强制驱动式电梯现场检查表 四、液压电梯现场检查表 五、杂物电梯现场检查表 六、消防电梯现场安全检查表 七、防爆电梯现场安全检查表 八、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现场检查表 九、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过程监督检查表 十、电梯安装改造现场检查表 十一、电梯维保现场安全检验表 第八章起重机械类 一、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起重机械使用情况现场安全监督检查项目表 二、起重机械（通用）现场检查表 三、桥架型起重机现场检查表 四、通用升降机安全检查表 五、塔吊安全检查表 六、桅杆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实用手册>>

式起重机现场安全检查表 七、曳引式升降机现场安全检查表 八、电动单梁起重机现场安全检查表 九、电动葫芦式载货升降机现场安全检查表 十、电动葫芦现场安全检查表 十一、流动式起重机现场安全检查表 十二、门式起重机现场安全检查表 十三、门座起重机现场安全检查表 十四、机械式停车设备通用安全检查表 十五、架桥机现场安全检查表 第九章客运索道类 一、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客运索道使用情况现场安全监督检查项目表 第十章游乐设施类 第十一章场（厂）内机动车辆类 第十二章无损检测类 第十三章综合类 附件1：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基础知识 附件2：特种设备安全行政处罚规定 附件3：特种设备行政程序 附件4：特种设备事故的应急处理 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版权页： 10.3转移、毁灭证据或者擅自破坏封存状态的。

10.4伪造有关文件、证件，或者作假证、伪证，或者威胁证人作假证、伪证的。

10.5发生一般及其以上事故（按新事故分级标准执行）的。

11.被检查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实施检查的质监部门应当在3个工作日之内报告上一级质监部门。

11.1 依法应当撤销、吊销或者暂停许可证书的违法行为。

11.2拒绝接受检查的违法行为。

11.3存在区域性或者普遍性的严重事故隐患。

11.4被检查单位对严重事故隐患不予整改或者消除。

依法应当撤销、吊销或者暂停许可证书的，应当在检查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寄送处理建议书，并附相关证据材料复印件。

12接到下级报告的上二级质监部门，应当对所报告的问题在3个工作日内按照以下规定办理。

12.1 对依法应当撤销、吊销或者暂停许可证书的违法行为，属于本机关发证的，依法予以处理，并督促下一级质监部门依法给予其他行政处罚。

12.2对拒绝接受检查或者不予整改、消除严重事故隐患的，指导下一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依法采取相应措施，必要时可直接对被检查单位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或者组织进行检查。

12.3对存在区域性或者普遍性严重事故隐患的，应当在指导下一级质监部门依法采取相应措施的同时，在管辖的行政区域内全面组织排查、整治，认为有必要的应当报告上一级质监部门直至国家质检总局。

13被检查单位需要当地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支持、配合的，质监部门应当提出工作建议，及时以书面形式报告同级人民政府或者通知有关部门。

14检查提出整改要求的，检查人员应当在整改期限届满后3个工作日内对隐患整改情况进行复查。

15发现被检查单位应受行政处罚的，按照《质量技术监督行政处罚程序规定》办理，其中，吊销（撤销）许可资格案件由发证质监部门的安全监察机构承办，其他立案处罚案件可以移交质监部门专职执法机构承办。

质监部门专职执法机构承办特种设备违法案件，负责对隐患整改情况进行复查。

16发现被检查单位或者人员涉嫌构成犯罪的，应当按照《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移送公安机关调查处理。

17检查时发现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鉴定评审机构、作业人员考试机构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实用手册>>

编辑推荐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实用手册(第2版)》由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